

证券代码：300275

证券简称：梅安森

公告编号：2024-084

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梅安森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2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4年10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九人，实际出席董事九人（董事周和华，独立董事杨安富、程源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）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主持，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一、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在保证所有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，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公司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4年10月30日